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4年10月18日向各位监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詹欢欢女士主持，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31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

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和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，《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规定的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首次授权日为 2024 年 10 月 30 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82 名激励对象共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713.16 万份，行权价格为 23.89 元/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